

证券代码：300019

证券简称：硅宝科技

公告编号：2016-056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要工作情况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硅宝科技；股票代码：300019）于2016年3月22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3月29日，因明确该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9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13日、2016年4月22日、2016年4月29日、2016年5月9日、5月16日、5月26日、6月2日、6月9日、6月17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2016年4月15日、5月1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6年6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他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武汉华森塑胶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华森塑胶1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5名特定投资者以询价方式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并于2016年6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6

月7日起继续停牌。2016年6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47号），公司对上述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原预案内容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修订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同时，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6月24日开市起复牌。

（二）相关信息披露及风险提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

二、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因近期国内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不够成熟，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审议情况

2016年7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四、承诺事项及后续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有关规定，公司承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本次交易终止的违约处理措施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在交易交割日之前，经各方协商一致终止的，各方均无需向其他方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如交易对方不同意终止协议，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交易交割完成前，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非因不可抗力或未取得相关权力机关审批等原因而单方终止本次交易的，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人民币伍百万元的违约金），公司可能面临违约风险，公司将积极与交易对方协商终止

协议，若协商不成，公司可能面临违约责任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四日